

五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证明文件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）的（康复实训中心配套设施设备-精密空调及康复实训设备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闭合性骨折固定及脊髓损伤搬运模型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弘联医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42人，营业收入为115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7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人体全身骨架标本模型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三毕医科生物教学模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16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（创伤包扎止血模型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圣医智教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8人，营业收入为1515.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74.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汉峰润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7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